

臺北市政府115年第7期防災士培訓計畫書

一、依據、緣起：

- (一) 依內政部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修正規定辦理。
- (二) 為因應大規模災害情境，持續辦理防災士認證制度，與民間團體、學校、機構合作，以協助社區民眾自救，並提升防災知能，強化民間自主防救災量能，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加強整體災害防救能力特訂定此計畫。

二、培訓對象及預計人數：

本計畫預計以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周邊各級學校之教職人員及國小三年級至大學階段之學生為培訓對象，辦理1個期別培訓班，預計共100人成為防災士。

三、培訓日期：

115年7月16日（四）、17日（五）。

四、培訓地點：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四段43號）（由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協助提供）。

五、培訓課程表：

臺北市府115年第7期防災士課程表

第1天(7月16日)			
時間	時數 (分)	課程	講師
08:30~09:00	30	報到	
09:00~09:50	50	防災士職責與任務、我國災防體系與運作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邱建國 教授
09:50~10:00	10	課間休息	
10:00~10:50	50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邱建國 教授
10:50~11:00	10	課間休息	
11:00~11:50	50	資訊掌握、運用與社區防災計畫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邱建國 教授
11:50~13:00	70	午餐及休息時間	
13:00~14:30	90	社區避難收容場所開設與運作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一)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蔡孟涵 教授 (助教2名)
14:30~14:40	10	課間休息	
14:40~16:10	90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二) 防災計畫實作與驗證(三)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蔡孟涵 教授 (助教2名)
第2天(7月17日)			
時間	時數 (分)	課程	主講機關/講師
08:30~09:00	30	報到	
09:00~09:50	50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陳奕竹 教授
09:50~10:00	10	課間休息	
10:00~10:50	50	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情境練習)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陳奕竹 教授
10:50~11:00	10	課間休息	
11:00~11:50	50	社區防災工作推動與運作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陳奕竹 教授
11:50~13:00	70	午餐及休息時間	
13:00~14:30	90	基礎急救訓練及 急救措施實作(一)	臺北市府消防局 褚偉基等5位講師
14:30~14:40	10	課間休息	
14:40~16:10	90	急救措施實作(二)(三) (含急救術科測驗)	臺北市府消防局 褚偉基等5位講師
16:10~17:00	50	學科測驗	

六、測驗方式：

測驗方式為學科測驗或術科測驗（實際操作）。

七、報名方式：

以內政部防災士公版表格規定項目提報參訓人員報名資料（包含大頭照電子檔，以 JPG 檔為主），交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協助彙整參訓人員資料，另由本府消防局送陳認證。

防災士培訓報名表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性別：	☐ 男	☐ 女	
*通訊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連絡電話：	住家		傳真：				
	辦公室		*EMAIL：				
	*行動電話						
服務單位：				職稱			
最高學歷： ☐ 國中(含以下) ☐ 高中(職) ☐ 大學(專) ☐ 研究所							
午餐： ☐ 葷 ☐ 素							

註：加註「*」為必填欄位，請務必詳實填寫。

八、注意事項：

- （一）本次課程請各派訓單位可優先鼓勵女性成員參與，參訓學員務必確認將全程參與2日課程，並接受防災士培訓成果測驗（包含學科及術科測驗）。
- （二）全程參與2日培訓課程且通過成果測驗之人員，將申請內政部防災士合格識別證及證書，未全程參與培訓或測驗未及格者，則不具備申請防災士之資格。

九、經費使用規劃：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府消防局115年度經常門歲出款項下支應，以自辦方式辦理防災士培訓，並依本府相關規定辦理後續核銷事宜。

十、教學器材及設備說明：

課程	培訓所需用到之教學器材及設備	保管人
基礎急救訓練/急救措施實作	CPR及AED等教具	臺北市政府

十一、防災士開班計畫檢核表：

培訓單位：臺北市政府 培訓計畫名稱：臺北市政府 115 年第 7 期防災士培訓計畫 培訓日期：115 年 7 月 16 日、17 日			
編號	檢核項目	說明	是否符合規定
1	依據與緣起	是否簡要說明法令依據，以及辦理此次防災士/進階防災士培訓之背景緣由。	☒ 是 ☐ 否
2	培訓對象及預計人數	以一百人為上限。	☒ 是 ☐ 否
3	培訓日期	是否符合一個月前提交。	☒ 是 ☐ 否
4	培訓地點	是否說明培訓辦理地點(包含詳細地址、單位名稱、樓層、會議室名稱等)。	☒ 是 ☐ 否
5	培訓課程表	1. 規劃之訓練課程內容及時數是否符合規定。 2. 確認每堂課授課時間至少五十分鐘，連續上課二節者為九十分鐘。	☒ 是 ☐ 否
6	授課講師	是否符合強韌臺灣計畫資訊網師資庫確認授課資格且認證時間未過期。	☒ 是 ☐ 否
7	課程收費方式	是否敘明收費的方式或由其他計畫支應費用；一人收費或其他計畫補助上限勿超過二千六百元。	☒ 是 ☐ 否
8	課程折抵	1. 防汛護水志工及水保專員多元防災士折抵專業課程，需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2. 折抵基礎急救訓練，符合防災士培訓及認證管理要點第六點第五項規定。 3. 其他課程折抵需另外審查。須提供課程大綱、課程簡報、講師簡歷。	☐ 已提供 ☒ 無提供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5 月 26 日